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
第十五次會議記錄

日　期：　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
時　間：　下午2時30分
地　點：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主　席：	丁健華議員,MH	
副主席：	張景勛議員	
議　員：	左滙雄議員, MH	
	李超宇議員	
	吳奮金議員,MH	
	吳寶強議員,MH	
	林　博議員	
	林德成議員,MH	
	陳治華議員	
	黃文港議員	
	黃　馳議員	
	馮務君議員	
	劉婉燕議員	
	潘國華議員,JP	
	賴彥宗議員	
	關浩洋議員,MH	
增選委員：	高松傑先生	
	陳慶達先生	
	麥麗娟女士	
	勞超傑先生	
	楊浩城先生	
秘　書：	胡碩朋先生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3
列席者：	梁日欣女士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地區聯絡)2
	蔡婉婷女士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九龍城)4
	馮欣兒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九龍西)
	陳詠詩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經理(九龍西)市場推廣及地區活動
	謝淑芬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九龍城區)

趙瑞雯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九龍城區康樂事務經理
梁肇恒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九龍城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 * *

主席致歡迎辭

1. 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下文簡稱「社區文康會」)**主席**歡迎各位委員及部門代表出席社區文康會第十五次會議。

2. **主席**提醒各位委員按《九龍城區議會常規》(下文簡稱《區議會常規》)第 22 條的規定申報利益，若委員的物業業權、職業或投資等個人利益與討論事項有關連，或有潛在利益衝突，委員應主動在會議上申報， 以便他按《區議會常規》作出決定。

3. **主席**表示，根據《區議會常規》第 80(1)條，委員會會議的法定人數為全體成員人數的一半，而議員必須佔出席會議的成員半數或以上。如在會議開始時或在會議進行期間沒有足夠的法定人數，他須指示秘書召喚缺席者出席。如在 15 分鐘後仍未有足夠的法定人數，他會宣布休會。他接着根據《區議會常規》第 13 條的規定，批准每名與會者就同一議題參與討論時最多發言三次，每次發言的時限為兩分鐘。他又提醒與會者關掉手提電話，或將響鬧裝置改為震動提示，以免會議受到干擾。

議程一
通過第十四次會議記錄

4. **主席**宣布第十四次會議的會議記錄無須修訂，並獲委員會一致通過。

議程二
配合「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主題 加強九龍城區對「主動對接十五五規劃」的資訊推廣
(社區文康會文件第 13/2026 號)

5. **委員**介紹文件。

6. **主席**請委員參閱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文簡稱「康文署」)提交的席上文件第 1 號書面回應。

7. **委員**有以下意見：

(i) 建議康文署活用虛擬實境等新科技，吸引年輕人參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五個五年規劃綱要》(下文簡稱「『十五五』規劃」)的相關活動；

(ii) 建議康文署利用流動圖書館車將圖書館所舉辦的「十五五」規劃活動引入社區，並結合街舞、說唱等潮流文化元素，以及透過於網上社交平台分享相關活動成果與資訊等，吸引社區內的家庭與年輕人參與活動；

(iii) 建議康文署圖書館加強與區內學校合作，配合學校活動，設計閱讀計劃讓區內學童參與，培養他們的閱讀習慣；

(iv) 建議康文署在「十五五」規劃活動中，加入近期國家安全部對有網紅教唆年輕人「躺平」的案例，提醒家長關注孩童的觀影習慣，教導他們培養正確的人生價值觀；以及

(v) 建議康文署在「十五五」規劃資訊推廣活動中，加入歷年 4 月 15 日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講座上的重要講話內容，讓市民溫故知新，提升有關國家安全的認知和了解。

8. **康文署代表**回應，重點如下:

(i) 為推動愛國主義教育及增強國家安全的意識，署方正一直加強圖書館內有關國家安全教育的館藏，亦已設立「國家安全教育」專題書架。署方已計劃於今年稍後期間舉辦專題書籍展覽，介紹「十五五」規劃與國家發展，活動將包括精選電子書和實體書推介。署方將會持續留意有關國家安全的最新資訊並把相關新書籍納入館藏；

(ii) 署方表示九龍城區公共圖書館一直積極配合推動愛國主義教育，期望透過在故事工作坊、問答遊戲及閱讀報告等多元化的互動親子活動中注入「十五五」規劃的內容與元素，培養及增進市民對「十五五」規劃、國家安全與國家未來發展等領域及概念的認知和了解；以及

(iii) 署方已於九龍城區內的康樂體育場地張貼「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的宣傳海報。署方備悉委員就於圖書館活動引入虛擬實境技術及運用人工智能的意見，並會考慮於活動中加入作品展覽或新增派發紀念品，以提升吸引力，並鼓勵讀者參與

相關活動。

議程三

關於加強九龍城區公園活動宣傳的建議

(社區文康會文件第 14/2026 號)

9. **委員**介紹文件。

10. **主席**請委員參閱由康文署提交的席上文件第 2 號書面回應。

11. 委員沒有提問，**主席**宣布是項議程結束。

議程四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九龍城區於 2025 至 2026 年度舉辦的康樂及體育活動匯報

(社區文康會文件第 15/2026 號)

12. **康文署代表**匯報文件。

13. 委員沒有提問，**主席**宣布是項議程結束。

議程五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25/26 及 2026/27 年度地區文化藝術活動和文娛設施使用情況匯報

(社區文康會文件第 16/2026 號)

議程六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25 年 4 月至 2026 年 3 月期間舉辦的「十八有藝－九龍城社區演藝計劃」活動匯報

(社區文康會文件第 17/2026 號)

14. **康文署代表**匯報文件。

15. **委員**有以下意見：

(i) 高山劇場的使用率已趨近飽和，惟區內對於場地的使用需求仍然高企，建議康文署科學化地調配資源，在社區的需求與場地的供應上作更好的配合；

(ii) 建議康文署加強在年輕人常用的網上平台及社交媒體上的宣傳工作，以吸引年輕人參與及觀賞相關的藝術節目與表演；

(iii) 建議康文署盡量簡化場地申請手續，並聽取藝術團體對優化高山劇場設施的意見，改善劇場整體的硬件水平；以及

(iv) 查詢「十八有藝—社區演藝計劃」《韻動龍城 3.0》多元表演藝術訓練計劃的培訓班是否連貫，學員若成功報名是否能夠優先允許參與後續深造的課程。

16. **康文署代表**回應，重點如下：

(i) 區內的粵劇團體對租用高山劇場進行表演的需求殷切，致使高山劇場的使用率高度飽和；

(ii) 署方透過觀眾拓展辦事處定期舉辦一系列的文化藝術活動供年輕人參與，讓學校安排中、小學及幼稚園學生於課堂時間到表演場地欣賞各類型表演藝術的節目；

(iii) 高山劇場的舊翼劇院設施自 1983 年落成起一直供公眾使用，內部的化妝間等設施對比 2014 年落成的演藝廳等新翼設施，確實有提升的空間。署方會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按需要適時為高山劇場進行設施優化工程；以及

(iv) 署方表示《韻動龍城 3.0》多元表演藝術訓練班由 5 個單元工作坊組成，公開予市民按興趣報名參與，各班別學員皆有機會於總結演出呈現所學成果。

議程七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九龍城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暨使用概況匯報

(社區文康會文件第 18/2026 號)

17. **康文署代表**匯報文件。

18. **委員**有以下意見：

(i) 建議康文署參考內地做法，透過橫額與公共裝飾等宣傳品於社區內加強推廣香港全民閱讀日，並邀請九龍城區內的知名運動員和演員等代表性公眾人物，於活動上向市民分享他們各自的閱讀書單，以帶動區內的閱讀風氣；

(ii) 建議康文署參照本年度「香港悅讀周 2026 暨 2026 香港閱讀+」的啟動禮模式，於未來的悅讀周活動中繼續邀請藝人作為嘉賓，出席各區的相關活動，向市民推廣閱讀風氣；以及

(iii) 建議康文署把握香港將於本年舉行亞太經濟合作組織財政部長會議的契機，於圖書館增加有關亞太經濟合作組織、中國工農紅軍長征勝利 90 周年及孫中山誕辰 160 周年等對本港歷史與發展方向具重要意義的日子與事件的書籍和展覽，以供市民閱讀，從而加強他們對國情與中國及本地歷史的認知。

19. **康文署代表**回應，重點如下：

(i) 署方於本年度的悅讀周活動中，已邀請不同界別的名人分享閱讀樂趣，並介紹他們的心水好書，相關宣傳短片已上載至「香港悅讀周」網頁，供市民觀賞。署方將吸收本次活動的經驗，於下年度加強有關活動的宣傳力度；以及

(ii) 署方將於本年年尾在九龍城區的圖書館舉行以孫中山先生為主題的書籍展覽，希望各委員屆時能夠參與。

議程八

其他事項

20. **主席**表示九龍城區議會再次接獲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邀請，組織九龍城區居民參與於 6 月 26 至 29 日在亞洲國際博覽館舉行的「第 6 屆工展會購物節」。經由區議會組織的居民，可以免費入場。團體人數如達 40 人或以上，可獲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提供的交通津貼，上限為 2,000 元。九龍城區議會主席建議，由社區文康會討論，是否參與上述活動。

21. 經討論後，社區文康會決定接受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的邀請，並參考去年經驗，經由本區 4 間社區客廳，推薦會員共 80 人參與活動，並由馮務君議員協助統籌。

22. **主席**請秘書處於會後聯絡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回覆接受邀請，並與馮務君議員跟進活動詳情。

<u>議程九</u>

<u>下次會議日期</u>

23. **主席**宣布下次會議日期為 2026 年 7 月 9 日下午 2 時 30 分，截止提交文件日期為 2026 年 6 月 23 日。

24. **主席**在下午 3 時 14 分宣布會議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26 年 7 月 9 日正式通過。

主席

秘書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26年7月